

合同编号：

B	C	-	Z	F	2	0	2	6	0	8	0	6	-	0	1
---	---	---	---	---	---	---	---	---	---	---	---	---	---	---	---

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 补充协议

项目名称：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

委 托 人：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

(甲方)

受 托 人：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万柳东路光大花园 2 号楼

签订日期：2016 年 8 月 7 日

甲方和乙方于 2026 年 6 月 5 日签订《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现因乙方原供货方案中定制化综合信息采集站无法实现原合同规定的与北京市生态环境局证据管理平台对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补充协议。本次设备型号变更已完成甲方内部党组会议审议且经过乙方和市局总队平台运维方技术对接,附全套佐证材料,变更程序完整合规。

第一条 设备型号调整

原合同第一条产品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格第 16 项“定制化综合信息采集工作站”设备型号“ZCS-GXXL2X(64T)”,该型号技术参数无法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现更换为:“鼎桥 eMD300(ZCS-TDTD5)”。更换后的鼎桥 eMD300(ZCS-TDTD5)设备全部软硬件参数、功能、性能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匹配原合同采购标准,可完整实现全部平台对接功能,且 100%覆盖招标文件全部技术需求,完整实现与北京市生态环境局证据管理平台对接、通话组下发、GIS 位置追踪、执法数据查询考核等全部功能,技术参数以乙方附件申请内技术指标为准,验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执行,价格执行原合同价格 515394 元(大写:伍拾壹万伍仟叁佰玖拾肆元整)。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无需承担任何合同以外的额外费用。

第二条 交货时间调整

由于乙方供货的“定制化综合信息采集工作站”型号为“ZCS-GXXL2X(64T)”的技术参数无法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所以乙方申请更换了供货型号,乙方的采购计划需要进行调整,无法按原合同中规定的供

货期进行供货，因此现将原合同第四条第一款“交货时间：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 60 日内交付货物”调整为：“交货时间：乙方应于原合同生效后 90 日内完成设备到货、现场安装、软硬件调试、与市级执法平台全功能对接，并通过甲方组织的功能性验收，验收合格方视为完成交付”。

第三条 原有合同条款效力

更换后的鼎桥采集工作站质保期、7×24 小时技术服务、操作培训、故障响应等全部售后标准，均严格按照原合同及招标文件约定执行，不得降低服务等级。除本补充协议中约定的设备型号更换、交付货物时间调整外，原合同其余全部条款均保持不变，甲、乙双方需继续严格履行。

第四条 其他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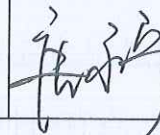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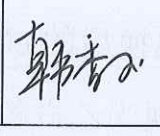
1.本协议未尽事宜，均由甲、乙双方依据原合同相关约定严格执行。
本协议作为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3.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若更换后的 eMD300(ZCS-TDTD5) 设备仍无法实现市级平台全部对接功能，视为乙方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原合同及本补充协议；乙方须全额退还甲方对应设备款项，并按该设备合同价款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全部损失（含检测、人工、项目延误损失）。

5.本协议附件（乙方变更申请、设备调试记录、技术对接证明）为本协议组成文件，甲乙双方共同认可附件全部内容。

采 购 方 （ 甲 方 ）	名称(或姓名)	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 (签章)		
	法定代表人	胡玉国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廖明珠		
	住 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万柳东路光大花园2号 楼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	邮 政 编 码	100089
	电 话	82785339	传 真	010-82571514
	开 户 银 行	民生银行北京成府路支行		
	账 号	01320144000000666		
供 应 方 （ 乙 方 ）	名称(或姓名)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	赵昊岩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韩香玉		
	住 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建材城中路27号14幢2 层201	邮 政 编 码	100096
	电 话	18610763433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		
	账 号	0200004619200439210		
签署日期		2016年8月7日		

附件

关于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 变更设备型号及调整交货周期的申请

海淀区生态环境局：

我司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与贵局（甲方）于 2026 年 6 月 5 日签订《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G-ZF20260604-01，以下简称“原合同”）。现因原供货定制化综合信息采集站和北京市生态环境局证据管理平台无法完成业务对接，特向贵局申请对原合同相关条款予以变更调整，具体事宜说明如下：

一、申请变更设备型号及详细原因

原合同第一条产品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格第 16 项设备为定制化综合信息采集工作站，原合同供货为高新兴 ZCS-GXXL2X（64T），现申请更换为鼎桥 eMD300（ZCS-TDTD5），具体变更原因如下：

1. 市级证据管理平台对接工作启动，原配套方案接口失效

合同签订完成、供货筹备工作启动后，我司同步开展采集工作站与北京市生态环境局证据管理平台对接适配工作。2026 年 7 月 1 日，我司与平台承建单位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专项技术对接，对方明确告知现有平台不支持高新兴设备原生对接接口，无法为高新兴 ZCS-GXXL2X（64T）开放专属数据传输、证据上传交互接口，原有投标配套对接方案无法落地实施。

2. 平台方给出的可行适配方案：更换鼎桥配套软件系统

为保障我区执法装备可正常接入市级统一证据管理平台、实现执法数据闭环上传归档，华志信公司出具可行的技术解决方案：将采集工作站配套运行软件统一替换为鼎桥官方适配软件，同时向我司索要原定供货设备完整硬件配置、性能参数用于兼容性评估。

3. 原高新兴硬件不满足鼎桥配套软件最低运行门槛，整机必须更换

2026 年 7 月 2 日，我司向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整报送高新兴 ZCS-GXXL2X (64T) 硬件参数、存储规格、算力配置、系统底层架构等全部资料。经华志信技术部门专业评估判定：原定高新兴工作站性能达不到鼎桥配套执法采集软件的最低运行配置标准，无法通过升级主板、加装硬件、重装系统等改造方式兼容适配，仅更换软件无法实现平台对接，必须整机替换为鼎桥原厂综合信息采集工作站。

4. 鼎桥替代机型综合性能更优，完全匹配采购需求

经我司多轮技术比对、性能测试，鼎桥 eMD300 (ZCS-TDTD5) 综合信息采集工作站软硬件参数、数据采集能力、存储容量、多终端接入、环保执法数据兼容等全部指标均满足原合同技术要求。

5. 价格无任何上浮，不增加甲方采购成本

本次型号更换后设备总价仍执行原合同定价 515394 元，我司自行承担设备更换产生的采购差价、调试适配、系统兼容改造等全部新增成本，不向贵局增收任何附加费用、升级费用。

二、申请调整项目交货期限

因本次设备型号更换，我司需重新与鼎桥厂商签订采购订单、重新完成整机软硬件适配调试、开展执法业务系统联调测试、重新规划物流发货计划，原有采购、生产、调试、交付全流程计划均需全部重新排期，无法按照原合同约定周期完成交付。现申请将原合同第四条第一款交货时间条款，由“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 60 日内交付货物”变更为“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 90 日内交付货物”。

本次交货周期延长，系乙方原供货设备无法满足平台对接招标要求、需整机更换导致，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本次协商统一将交付期限调整为合同生效后 90 日内，针对本次因设备更换产生的延期，甲方不再追究原合同约定的逾期违约金。

若乙方在 90 日新期限内仍无法按期完成交付，将严格按照原合同逾期违约条款执行，每日计收违约金。

三、相关承诺

本次设备型号、交货周期调整仅为保障项目顺利落地的履约优化调整，我司郑重承诺：不会以本次设备变更为理由单方面上调设备单价、增设附加收费项目，项目全部供货标准、技术参数、质保期限、配套服务要求均严格遵照原合同约定执行，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全部设备交付、安装调试及售后保障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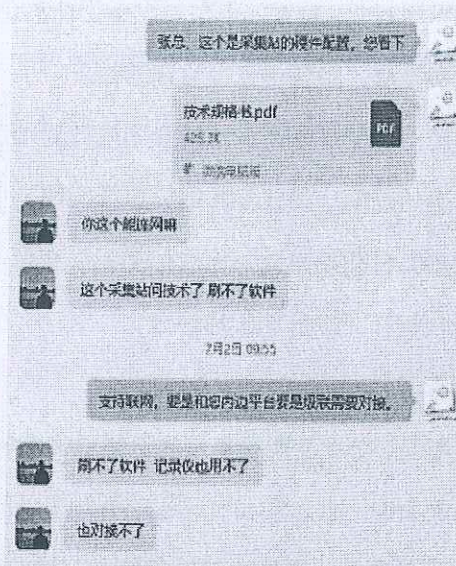
以上变更事项均经我司内部技术、商务、采购多部门审慎评估，替换方案不损害甲方采购权益，且能提升设备长期使用稳定性，恳请贵局予以审核批准。获批后我司将第一时间配合贵局拟定并签署项目补充协议，推进后续履约工作。

申请人：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申请日期：2024年7月28日



附件一：原合同供货设备调试对接记录



附件二：新设备技术参数对照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规格及产品描述	投标产品规格及产品描述	变更后产品规格及产品描述	备注
1	定制化综合信息采集工作站	1.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 屏幕分辨率≥ 1920x1080 2.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 触摸屏显示器尺寸不	投标产品品牌型号 高新兴 ZCS-GXXL2X (64T)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满足项目：	变更后产品品牌型号 鼎桥 eMD300 (ZCS-TD1D5) 变更后产品技术参数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	投标产 品不满 足招标 文件要 求原因

	小于 21.5 英寸； 3. 触摸屏支持多点触控，大于等于 10 点触控 4. 支持 1 个系统盘位，系统盘采用 SSD 128G 固态硬盘。 5.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具备 16 个硬盘盘位，支持硬件热插拔功能；支持的物理存储容量不低于 64TB 6.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主板 CPU 应为国产芯片，采集软件可运行在国产 UOS 统信操作系统和国产麒麟操作系统 7.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可播放分辨率为 3840*2160、文件格式为 HEVC 和 H.265 的视频文件 8. 支持设备在接入能力满负荷条件下的平均单路数据采集速率 $\geq 25\text{MB/s}$ 9. 满足正常工作条件下的工作噪声 $\leq 50\text{dB (A)}$ 10.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支持 Type C、Mini USB 接口，支持 USB3.0、USB2.0 11. 执法记录仪配套证据管理功能；对现网及新建采集站的统一管理，支持证据查询、报表展示等功能 12. 平台对接模块，可与市局调度平台进行整合对接； 13. 外部存储扩容单元包含凭证管理功	1.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屏幕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2.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触摸屏显示器尺寸不小于 21.5 英寸； 3. 触摸屏支持多点触控，大于等于 10 点触控 4. 支持 1 个系统盘位，系统盘采用 SSD 128G 固态硬盘。 5.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具备 16 个硬盘盘位，支持硬件热插拔功能；支持的物理存储容量不低于 64TB 6.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主板 CPU 应为国产芯片，采集软件可运行在国产 UOS 统信操作系统和国产麒麟操作系统 7.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可播放分辨率为 3840*2160、文件格式为 HEVC 和 H.265 的视频文件 8. 支持设备在接入能力满负荷条件下的平均单路数据采集速率 $\geq 25\text{MB/s}$ 9. 满足正常工作条件下的工作噪声 $\leq 50\text{dB (A)}$ 10.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支持 Type C、Mini USB 接口，支持 USB3.0、USB2.0 13. 外部存储扩容单元包含凭证管理功能，存储容量不少于 100TB。 18. 配套 3 年移动物联网通讯保障（需满足我局现有的 78 台执法记录仪使用）。 19. 需要具备防病毒、网络攻击等防护功能，涉	求 1.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屏幕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2.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触摸屏显示器尺寸不小于 21.5 英寸； 3. 触摸屏支持多点触控，大于等于 10 点触控 4. 支持 1 个系统盘位，系统盘采用 SSD 128G 固态硬盘。 5.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具备 16 个硬盘盘位，支持硬件热插拔功能；支持的物理存储容量不低于 64TB 6.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主板 CPU 应为国产芯片，采集软件可运行在国产 UOS 统信操作系统和国产麒麟操作系统 7.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可播放分辨率为 3840*2160、文件格式为 HEVC 和 H.265 的视频文件 8. 支持设备在接入能力满负荷条件下的平均单路数据采集速率 $\geq 25\text{MB/s}$ 9. 满足正常工作条件下的工作噪声 $\leq 50\text{dB (A)}$ 10.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支持 Type C、Mini USB 接口，支持 USB3.0、USB2.0 11. 执法记录仪配套证据管理功能；对现网及新建采集站的统一管理，支持证据查	见正文
--	--	---	--	-----

		能，存储容量不少于100TB。 14. 可通过市级调度平台实现通话组创建、下发、呼叫、切换等功能。 15. 可实现视频监控、视频查看、视频回传等功能。 16. 通过市级调度平台实现记录仪等终端的GIS订阅、实时位置展示、位置跟踪、轨迹回放等功能。 17. 可通过市级调度平台查看区级执法记录仪记录的执法过程数据、对执法过程数据进行分析 and 考核等。 18. 配套3年移动物联网通讯保障（需满足我局现有的78台执法记录仪使用）。 19. 需要具备防病毒、网络攻击等防护功能，涉及到数据储存的设备需要具备双备份等有效防止数据丢失的功能，保障各项数据安全。	及到数据储存的设备需要具备双备份等有效防止数据丢失的功能，保障各项数据安全。 不满足项目 11. 执法记录仪配套证据管理功能；对现网及新建采集站的统一管理，支持证据查询、报表展示等功能。 12. 平台对接模块，可与市局调度平台进行整合对接； 14. 可通过市级调度平台实现通话组创建、下发、呼叫、切换等功能。 15. 可实现视频监控、视频查看、视频回传等功能。 16. 通过市级调度平台实现记录仪等终端的GIS订阅、实时位置展示、位置跟踪、轨迹回放等功能。 17. 可通过市级调度平台查看区级执法记录仪记录的执法过程数据、对执法过程数据进行分析 and 考核等。	询、报表展示等功能。 12. 平台对接模块，可与市局调度平台进行整合对接； 13. 外部存储扩容单元包含凭证管理功能，存储容量不少于100TB。 14. 可通过市级调度平台实现通话组创建、下发、呼叫、切换等功能。 15. 可实现视频监控、视频查看、视频回传等功能。 16. 通过市级调度平台实现记录仪等终端的GIS订阅、实时位置展示、位置跟踪、轨迹回放等功能。 17. 可通过市级调度平台查看区级执法记录仪记录的执法过程数据、对执法过程数据进行分析 and 考核等。 18. 配套3年移动物联网通讯保障（需满足我局现有的78台执法记录仪使用）。 19. 需要具备防病毒、网络攻击等防护功能，涉及到数据储存的设备需要具备双备份等有效防止数据丢失的功能，保障各项数据安全。	
--	--	--	---	---	--